**关于北京中医药大学2019年度研究生**

**项目化平台立项的通知**

各项目负责人：

经评审，本年度研究生项目化平台拟资助名单及金额已初步确定，详见附件。现将相关要求说明如下：

1、请各项目组按照项目立项意见认真组织实施。

2、请填写研究生项目化平台任务书，电子版请发送至研工邮箱bucmyangong@163.com,纸质版（一份）和平街校区交至研究生院219办公室郎爽老师处，良乡校区交至学生活动中心一层周嫱老师工位，截止日期：4月22日下午16:00，逾期未交者，视为自动放弃立项。

3、请各项目组严格按照审批资助金额执行项目，可适当对活动内容、讲座场次等进行调整和删减。

4、研究生沙龙项目宣传海报落款需注明“研究生工作部”字样。项目化活动结束后，将相关材料及成果纸质版提交至**研究生院219办公室**，电子版打包发送至**研工公邮bucmyangong@163.com**，提交材料目录如下：

（1）活动简介（500字以内）、活动简报（研究生校园与社会调研专题项目无需提交简报）不少于1000字。

（2）项目结算明细表。

（3）高清活动照片3-4张。

（4）开具三个月以内的活动发票。

（5）研究生沙龙项目需提交每次讲座或讨论的文字转录稿。

（6）研究生校园与社会调研专题项目需提交3000字以上调研报告一篇，如调研论文被期刊录用，版面费可不计入经费预算内，由研工部单独负担。

（7）其他需提交的成果请参照项目化平台通知中各项目分类具体要求执行。

5、活动结束后若成果提交不全将视为考核不合格并**不予报销**。报销时间为6月和10月每周固定时间，具体报销日期另行通知。上半年报销截止日期为6月30日，不同类别项目结题时间不同，请严格按照《2019研究生项目化平台申请项目主题说明》规定的时间进行结题和报销，逾期不予报销。

6、报销需提交正规发票（门票类、礼品类、餐饮类不予报销），不走公务卡，单笔发票金额最好不超过1000元，如超过需通过对公转账的形式报销，每张发票背面左上角注明**“研究生学生活动经费”**字样。具体报销项目详见附件“研究生项目化活动经费报销注意事项”。**请严格遵照报销注意事项上要求执行，按各项目化规定时间完成报销，不符合要求者一律不予办理。**

联系电话：64286582，电子邮箱：[bucmyangong@163.com](mailto:bucmyangong@163.com)

联系人：郎老师

研究生工作部

2019-4-16

附件：1、2019年度研究生项目化平台拟资助名单

2、2019年度研究生项目化平台任务书

3、研究生项目化活动结算明细表

4、研究生项目化活动经费报销注意事项